

環保小巴大聯盟

致：環境保護署署長王倩儀女士
(傳真號碼：2891 2512)

郵寄及傳真

尊敬的王署長：

反對增收 15 年車齡小巴牌照費

環境保護署在十一月二十四日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建議，增加舊商業車輛牌照費，以期車主盡早更換舊商業車輛。環保小巴大聯盟（「大聯盟」）理解政府致力減少車輛排放的污染物，但並不支持以加牌照費作為手段。

政府在二零零七年四月推出一筆過資助計劃，鼓勵車主把歐盟前期及歐盟 I 期柴油商業車輛更換為歐盟 IV 期。小巴業界一直支持政府致力改善本港的空氣質素，大聯盟的成立就是在業界更換石油氣小巴的問題上，與政府合作解決業界面對的問題。

政府資助車主更換更環保的商業車輛，大聯盟表示支持。不過，在小巴更換新車方面，我們曾多次向環保署及運輸署反映，新的歐盟 IV 期小巴出現多項技術問題，對日常營運構成延誤，嚴重影響小巴的班次和服務。環保署、小巴業界代表及小巴供應商曾就有關問題舉行多次會議，並作出測試，但效果一直未如理想，令業界對歐盟 IV 期小巴失去信心。大聯盟曾多次向環保署及運輸署反映有關問題，但一直都未獲解決。

如果環保署是希望改善香港的空氣質素，就應該迫使小巴供應商改良歐盟 IV 期小巴，協助解決業界的問題；在市場上未有適合本港路面使用的歐盟 IV 期小巴之前，應該延長有關資助計劃時限，而不是在明年三月底資助期限屆滿後，立即增加舊商業車輛牌照費。此舉只會給公眾一個極壞的訊息，就是政府根本無意小巴業界更新合用車輛，而只是以資助計劃為幌子，目的是增加車輛牌照費。

小巴的牌照年費為 8,429 港元，是眾多商業車輛之中最高的；與同樣是超過 5.5 公噸的載貨貨車（4,694 港元）相比，高出差不多一倍，與公共巴士的 25 港元相比，更是相差逾倍；小巴已是市民日常的交通工具，牌照費卻是商業車輛之中最高的；我們要求政府先檢討商業車輛的牌照收費基準，把小巴牌照費降低，然後協助業界解決歐盟 IV 期小巴的技術問題，在問題未解決前，應繼續延長資助計劃。

環保小巴大聯盟

大聯盟認為，政府有責任聽取業界的意見，確保市場提供足夠和合適香港使用的小巴，並給予業界足夠時間更換新車，才應考慮結束資助計劃；只要政府協助提供一個可靠的車種，小巴業界樂意配合政府的政策，但不支持以加牌照費的方法增加車主負擔。

如有任何疑問，請與大聯盟委聘之顧問 AWTC (Lo & Lam) Consultancies Limited 總監袁建國先生聯絡（電話：2864 4871 / 傳真：2157 0505 / 電郵：kk.yuen@awtc.com.hk）。

環保小巴大聯盟
2008 年 12 月 9 日

副本抄送： 環境局局長邱騰華先生
運輸署署長黃志光先生
立法會（航運交通界）議員劉健儀女士
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各委員